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邮政编码: 430077

Zhongshe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Yangtze River Industry Building  
No. 166 Zhongbei Road, Wuhan, 43007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 验资报告

众环验字(2025)0100048号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拟设立“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或简称“该专项计划”)截至2025年12月18日8时10分止专项计划资产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合同标准条款》、《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的要求认购该专项计划,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该专项计划全体当事人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专项计划资产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该专项计划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按照《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合同标准条款》、《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的约定,该专项计划每份资产支持证券的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目标募集总规模为人民币530,000,000.00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实际发行规模以计划管理人披露的成立公告为准。根据贵公司提供的《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客户认购明细表》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实收情况明细表》,截至2025年12月18日8时10分止,“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实际收到认购人的认购资金为人民币530,000,000.00元,其中专项计划委托人(优先级)有效认购资金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专项计划委托人(次级)有效认购资金为人民币30,000,000.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25年12月18日8时10分止,“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已收到全体该专项计划认购人(或委托人)的资金合计人民币53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叁仟万元整),金额已达到募集成立的条件。该专项计划认购人(或委托人)均以货币资金认购该专项计划资产。



本验资报告仅供“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申请设立登记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或将其视为是对“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实收情况明细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3. 客户认购信息明细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宝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锐

中国·武汉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 8 时 10 分止

| 拟设立项目名称：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电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                |                | 实际认购情况 |             |  |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认购人名称                               | 货币资金           | 合计             | 其中：实缴专项计划资金    |        | 占专项计划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金额             |        |             |  |           |
| 专项计划委托人（恩自优）                        |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94.34%      |  |           |
| 专项计划委托人（恩自次）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 5.6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530,000,000.00 | 530,000,000.00 | 530,000,000.00 |        | 100.00%     |  |           |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或简称“本专项计划”）的管理人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专项计划的销售机构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专项计划的托管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行，本专项计划的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二、拟设立的专项计划规模

根据《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合同标准条款》以及《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530,000,000.00 元，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在发行期内认购人可多次申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已参与的申请在发行期内不允许撤销，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RMB: 1,000,000 元整），每次追加申购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壹佰万元（RMB: 1,000,000 元整），且必须为人民币壹佰万元（RMB: 1,000,000 元整）的整数倍。

###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25年12月18日8时10分止，“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已收到专项计划全体委托人（或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530,000,000.00元。

全体委托人（或认购人）以货币资金认购本专项计划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30,000,000.00 元，于本计划推广期内缴存至管理人在招商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开立的募集资金结算专用账户-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资金结算专户（账号：121913930310908）中。管理人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 8 时 10 分前，已将专项计划认购资金人民币 530,000,000.00 元缴存至本专项计划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行开立的托管账户中（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市支行；户名：天风-长江楚越-恩施自来水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银行账号：17731201040023327）。



附件 3

客户认购信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 证券名称 | 认购人名称                 | 认购金额           |
|------|-----------------------|----------------|
| 恩自优  |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60,000,000.00 |
| 恩自优  |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5,000,000.00  |
| 恩自优  |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5,000,000.00  |
| 恩自优  | 交银国信·汇利 24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40,000,000.00  |
| 恩自优  | 国泰润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40,000,000.00  |
| 恩自优  |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 恩自优  | 中信信托信昱 4 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 30,000,000.00  |
| 恩自优  | 中信信托信昱 6 号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 30,000,000.00  |
| 恩自优  |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恩自次  | 恩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00.00  |